**眉山市彭山区人民医院（眉山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3财务收支和报表审计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眉山市彭山区人民医院拟对**2023财务收支和报表审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2023财务收支和报表审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彭人医采PRYC-2024-8号

二、项目地点：眉山市彭山区人民医院

三、招标形式：院内自行招标

四、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二次报价）

五、资金来源：自筹

六、项目最高限价：3万元，

七、项目内容

1、采购内容：1.对医院 2023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2.对医院 2023年财务收支进行专项审计。

2、服务期：60天内完成

七、投标人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八、投标人报名时间、地点及要求。

1.自2024年3月26日至2024年3月28日每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节假日除外) 将营业执照（复印件盖鲜章）、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鲜章，写上联系电话号码）扫描后发送到彭山区人民医院采供办QQ邮箱：2128377598。

2.投标人报名时应出示下列证件、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以上证件、资料除授权委托书提供原件外其余均留存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3.投标文件发送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发送截止时间**2024年4月1日10:00时整（**投标文件发送至采供办QQ邮箱：2128377598**），**开标时间**：2024年4月1日15:00时整。

**九、投标文件的提交：**

1、投标书要求2份（一正一副）；电子开标只提供PDF电子版，中标后提供纸质投标文件2份。

2、投标人应在密封袋上标明：招标单位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电子开标不提供）

3、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包括内层、外层）封口处均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电子开标不提供）

**4、投标文件组成：**

(1) 投标函（详见附表）

(2) 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加盖鲜章）

(3) 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

(5)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6) 服务要求中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7)承诺函（针对服务要求2-12项内容，格式自拟）

(8)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详见附表）

(9)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10) 投标投标函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十. 开标地点：**电子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发送至QQ邮箱：2128377598**。

招标执行部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8-37613326 联系人：曾老师、庞老师

彭山区人民医院（眉山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4年3月25日

# 服务要求

**审计内容：**1.对医院 2023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2.对医院 2023年财务收支进行专项审计。

1.人员要求：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至少配置四位人员完成审计方案制定、项目审计、及采购人分配的其他工作。审计组里至少有一名项目负责人（注册会计师资格，具有3 年以上执业经验）；一名具有3 年以上执业经验注册会计师；两名专业技术人员（具有会计、审计、企业管理等专业（三者有其一即可）；具有会计师（或审计师）中级及以上职称）。（以上人员须提供证明材料）

2.时间要求：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受托业务并出具审计报告。如因采购人原因或不可预见的情况，供应商不能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受托业务，供应商应会同采购方协商后确定完成时限。

3.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进场驻点**审计，出具审计报告，保证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

4.客观公正依法审计，遵守审计纪律、职业道德、廉洁纪律以及保证执业质量。

5.供应商应签署保密协议，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采购人工作秘密及敏感信息严加保密。未经采购方同意不得擅自将审计相关情况和资料外泄，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合同。

6.供应商在项目审计过程中和完成后，应按照行业要求，收集、整理、保存好审计工作底稿、审计证据等档案资料。

7.供应商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不得有下列行为：（1）索取、收受委托合同约定以外的酬金或者其他财物，或者利用执行业务之便，谋取其他不正当的利益； （2）允许他人以供应商名义执行业务； （3）对其能力进行广告宣传以招揽业务；（4）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行为。

8.供应商办理审计事项，与被审计单位或者审计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应向采购人报告并申请回避。

9.供应商接到审计资料后，应委派双方约定的项目组负责人和成员开展工作，不得随意变更；若供应商确有变更的需要，应经采购人同意。

10.采购人认为供应商的项目审计结果有较大问题时，采购人有权对审核项目进行重审，供应商应予以配合。

11.采购人发起项目审计后，供应商应在领取送审资料1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单位反馈完整度或增补资料清单。

12.审计报告编制结合项目报告按规定格式及内容编制：①审计内容要素齐全，格式规范；②报告重点突出、简明扼要、易于理解、描述的事实清晰、定性准确、依据充分；③审计方法、程序与步骤；④审计过程中的常见问题；⑤审计建议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投 标 函

眉山市彭山区人民医院（眉山市第三人民医院）：

我方全面研究了“ ”项目谈判文件(项目编号: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谈判。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工程，总报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 )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采购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的实施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3、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2份（一正一副）。

4、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如成交，承诺将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履约时间、地点、履约保证金额等内容以及商务条款严格履约，如不按谈判文件要求履约，自愿承担全部责任。

7.我方如用虚假材科或恶意方式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有上述行为，我方将无条件承担贵单位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投 标 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邮 政 编 码：

电话： 传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招标编号：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日期：

**注：（1）法定代表人不参与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报价明细表（服务项目不提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服务名称** | **货物的规格型号/版本号** | | **货物**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合计(元)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必须按“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填写。

2．序号按采购项目技术要求中各个组成部分顺序完整填写产品的品牌和型号。

3．“报价明细表”各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响应函”等处报价合计相等；为方便结算审计，分项报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报价情况，同比例下浮。

4. 最后报价表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现场提供。

**响应及偏离表（服务项目不提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服务**  **名称** | **谈判文件要求** | **响应货物/服务技术参数** | **偏离情况**  **（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 | **偏离项（将偏离的内容填入此列）**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须按照采购项目产品参数认真响应。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从重处理。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本公司 （公司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承诺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行贿犯罪等犯罪记录；无与本招标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日期：

**类似业绩（格式自拟）**

**人员配置（格式自拟）**